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基〔2016〕433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州至乐昌高速公路 樟市至花东段焦坑大桥设计变更的批复

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广乐高速公路T27合同段焦坑大桥调整为路基的设计变更的请示》（粤交集基〔2013〕70号）及附件等资料悉。经研究，对广州至乐昌高速公路樟市至花东段（以下简称“广乐高速公路”）焦坑大桥设计变更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施工图设计

原施工图设计中，广乐高速公路K228+985～K229+151段设焦坑大桥跨越北江高田水防洪堤坝，桥梁长166m，上部结构采用8

× 20m PC空心板。

二、设计变更情况

因路线沿堤坝纵向布置，焦坑大桥部分桩基位于堤坝上，桥梁施工将直接影响堤坝的正常使用。经与地方政府及水利等相关部门协调，同意调整该段工程设计方案。2010年8月，你司组织召开了广乐高速公路技术方案审查会议，确定将焦坑大桥调整为防洪路堤方案，并加强堤坝防洪设计，确保高速公路的运营安全（省交通集团会议纪要〔2010〕136号）。

经审查，我厅原则同意该项设计变更。

三、设计变更费用

上报该项原施工图预算（建安费）为1297.61万元，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（建安费）为543.00万元。经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查，原施工图预算（建安费）为1217.96万元，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（建安费）为537.01万元，设计变更减少施工图预算（建安费）为680.95万元。经核查，我厅同意该站审查意见（粤交造价〔2014〕139号），核定该项设计变更减少施工图预算（建安费）为680.95万元。

四、其他

建设单位应根据《广东省公路工程造价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按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，结合变更工程实际签认的工程数量，认真做好变更工程结算，合理确定设计变更减少费用。同时应完善相关合同手续，按批复的变更费用进行调整、完

善结算合同或协议等，以利将来竣工决算的编制。

附件：广州至乐昌高速公路樟市至花东段焦坑大桥设计变更
预算审查表



附件

广州至乐昌高速公路樟市至花东段
焦坑大桥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

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	上报预算 (万元)	调整费用 (万元)	审查预算 (万元)
一、原施工图预算			
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	1297.61	-79.65	1217.96
二、路基工程	14.22	0.00	14.22
1. 结构物台背回填	14.22	0.00	14.22
四、桥梁涵洞工程	1283.38	-79.64	1203.74
(一) 焦坑大桥(8×20m 装配式预应力空心板)	1283.38	-79.64	1203.74
1. 桥台桩基础	87.20	-19.49	67.71
2. 桥墩桩基础	236.26	-43.44	192.82
3. 桥台	23.45	1.70	25.15
4. 桥墩	141.52	1.61	143.13
5. 上部构造	660.17	3.72	663.89
6. 附属工程	134.78	-23.74	111.04
二、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			
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	543.00	-5.99	537.01
二、路基工程	543.00	-5.99	537.01
(一) 耕地填前夯实	2.75	-0.56	2.19
(二) 挖方	109.95	-109.53	0.42

(三) 填方	90.24	86.92	177.16
(四) 特殊路基处理	144.75	-1.73	143.02
(五) 排水工程	15.28	-1.11	14.17
1. 排水沟	8.18	-0.50	7.68
2. 急流槽	7.09	-0.60	6.49
(六) 防护与加固工程	105.91	-3.60	102.31
1. 人字型骨架植草防护	14.65	-1.81	12.84
2. 浆砌片石护坡	91.26	-1.79	89.47
(七) 改路、改河	18.34	15.35	33.69
(八) 1-4 × 4.5m 钢筋混凝土盖板涵	55.79	8.26	64.05
变更施工图预算增减费用 (建安费)	-754.61	73.66	-680.95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、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，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,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，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6年4月28日印发
